

# 先撥志始

神卅國光社

編社研究歷國中  
書叢史歷禍外亂內國中

先發志始明·文秉

蜀碧四卷清·彭遵泗

社光國刊社

主編者

王獨清  
李季生  
程演生

編輯者 中國歷史研究社

本書輯錄 王獨清

出版者 神州國光社

發行者

神州國光社  
上海福州路  
三八四弄四號

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出版  
民國三十六年四月三版

實價

## 序 言

這冊叢書收輯的兩種明季史料都是一向被稱爲名著的。這兩種所記載的恰恰一種是上層社會底黨爭；一種是下層農民叛亂中最聳動人的一段。

「先撥志始」底作者文秉〔蓀甫〕是文震孟底兒子，平生雖未入仕，但因爲家世的關係，博習當時朝貴間的掌故。這書得以重刊，完全是夏燮〔濂甫〕底力量。夏燮是清代治明史的大家，他之發見這書，也就是當他在編纂「明通鑑」的時期。這書和李遜之底「三朝野紀」大部分相同，只是較「三朝野紀」更要完全地保存了一些文獻。像所謂「妖書」「東林點將錄」以及「逆案」等都是「三朝野紀」中所沒有的。一向史家把這書和吳次尾底「兩朝剝復錄」並稱，以爲同是記萬歷天啓兩朝最詳備的典籍。

「蜀碧」底作者彭遵泗〔磬泉〕丹稜人，乾隆丁巳進士，官至翰林院編修。這書記張獻忠入據四川的始末，算是在所有記這段史實的書中最爲人稱道的一種。

關於「蜀碧」應該特別說幾句話。

在本叢書第十八冊底序文中我會說過：「李自成是被塗成了花臉的，清兵卻大半是被穿上了禮服的。」這意思是說我們目前所能得到的明季的史料，凡是記載農民隊伍屠殺和清兵屠殺的，都一定是充滿了不忠實的誇張〔前一種屠殺〕和掩蓋〔後一種屠殺〕。要是沒有這種見解，那便會受那些史料底欺騙，會真的相信農民隊伍都是一些瘋子，而清兵卻簡直是『仁義之師』了。

『蜀碧』這部書便更加證明了這個意見的正確。乾脆地說一句：這部書所以能爲人稱道的，就因爲牠把張獻忠描寫得不近人情而把肅王恭維成一個『救世主』的緣故。作爲底描寫手法不消說是不錯的，他使張獻忠在我們面前成功了一個殺人的大藝術家。自然我們現在沒有別種材料可以反證那些描寫的虛偽，不過，作者卻也記載着一些我們一看便不能相信的鬼話的：像『天鼓鳴』、『東嶽廟玉帝像自動不止』、『紅雨着物盡赤』等等。要是我們完全相信作者筆下的張獻忠，至少我們總也得相信一半出於同一筆下的這些鬼話。

張獻忠殺人自然是殺人的，不過決不至於像作者描寫的那樣。有些不平常的殺人的

法子，也是有可能的，但是那未必都是張獻忠底『創作』不舉別的，就只看『先撥志始』上所載的皇帝底殺人，已經便可以使我們悟出殘酷的刑法的來源。然而那還只是上層社會中的互相殘殺而已，若要推想到地主和官吏對於農民的待遇，那就怕不會是那樣的『單調』。奴隸們所受的教育便是酷刑，便是殺人，試問當他們能夠發號施令的時候，不把他們所受的教育發揮出來還等甚麼呢？張獻忠不會著書，不能把地主和官吏底殘酷記載出來，他底唯一的方法就只有學那種殘酷。

其實事實上張獻忠起初並不是這樣殘酷的。就是『蜀碧』上也說他『初破武昌，有大志，不甚殘殺』，同時還流露出一兩條他在四川政治上的有計劃的設施（鑄錢和保甲）。他底『殘殺』，大半是在清兵入關以後纔顯著起來的。那原因是他意識到了自己底沒有出路，遂由失望而陷入了『頹廢』的狀態。他不是文學家，他底『頹廢』的表現也就只有加緊了殺人。殘酷自然依然是殘酷的，不過，比起清兵入關以後那般上層人物爲清兵效勞的殺人，卻就有一個很大的區別。這是一個極顯明的事實，然而一向記載張獻忠的歷史家卻都沒有注意過。

總之『蜀碧』是一部典型的清廷官吏底著作，我們挹取牠底史料，同時也必須丟棄

牠底瞎說。關於張獻忠的許多傳說，這書一向是給了不小的力量的，但是，我們現在卻已經不是上當的時候了。

至於明季歷史的分析，本叢書已經有幾位輯錄者講得很是詳盡，在這兒我想省事一下，不再多說。

王獨清

一九三七年一月二日

敘

蜀碧者：哭蜀也。哭蜀者：所以著楊嗣昌之罪，而憫邵捷春之愚，以弔忠魂烈魄於地下也。蜀之險，甲天下；絕其要塞，雖百萬可立挫焉。賊一入寇，秦良玉扼之，向非賂陳奇瑜脫去，則賊之亡久矣。嗣昌委賊於蜀，夫人知之，而捷春不知也。撤夔萬之藩籬，守重慶之門戶，使賊得以出入縱橫而無所忌，此其罪在誰哉？故曰：哭蜀者：所以著楊嗣昌之罪，而憫邵捷春之愚也。

獻賊之三入蜀也，分道屠戮，流血成川，蜀之受禍極矣！當是時，自縉紳以至氓庶，盡節者不可勝數。而閨中婦女，或閉戶自焚，或罵賊以死者，無算也。戎馬倥偬，其事不必盡傳；傳者，莫由表述。筆之於書，使後之君子，得以考之，則死者可以無憾。故曰：哭蜀者：所以弔忠魂烈魄於地下也。

曩者，余嘗論其大略，特未暇詳；今余弟磬泉，採擇成編，頗爲詳悉，是固余之志也。嗚呼！蜀非有深怨積怒於賊也，而殘忍若此！天實爲之耶？仰人事使然耶？覽是集者，必將有嘆息江下而不能已者已。故曰：蜀碧者：哭蜀也。



卷一

起戊辰止癸未

戊辰〔崇正元年〕

冬十有二月，陝西賊大起。陝西連歲大祲，平涼延安間，饑民相聚爲盜。首亂者王子順，苗美，張聖，姬三兒，王嘉允，黃虎，小紅狼，一丈青，龍得水，混江龍，掠地虎，上天猴，鬪王，孟良，劉六等，名目甚衆。督撫討之，久無成功。其後併小爲大，李自成，張獻忠，虎視鴻張，秦楚，豫之間，戰無堅陣，攻無堅城，肝腦塗中原而明社屋矣！

丹稜學博何修云：天啓間，蜀大旱，遵義守令集黃冠禱雨。拜章者伏地彌日，及起，守詢之，云：「上帝召天下都城隍議事，章出甚遲。」問議何事，云：「戰場始於陝西。」至崇正初年，秦中賊果起。〔修明季遵義人。〕

己巳

四川地大震。〔是後不書四川所紀皆蜀事也。〕

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

秦蜀二境，擊柝相聞；賊既亂，秦蜀豈無知？而瞿塘劍閣間，不聞修邊備，督軍儲，袖手以待賊入，何與？備敍歲次，痛當事無陰雨之憂也。

甲戌

敍州母猪洞銅鼓鳴，聲聞一晝夜。

二月，流賊張獻忠始自楚犯蜀。獻忠陝西膚施人，本將家子。少時從軍犯法，得總兵陳洪範救免，刻楠檜爲洪範像，事之。其爲賊也，與羅汝才同起。獻忠身長而瘦，面微黃，鬚一尺六寸，慄勁果俠，軍中稱爲黃虎，又號八大王。二月，自鄖陽渡漢，犯襄陽，連陷紫陽，平利，白河等邑，遂入四川。

賊陷夔州府及大寧，大昌，開縣，新寧諸邑。賊至大昌，人皆走避。有羅傑者，獨坐室中，正衣冠，閱書史；賊入，罵之，遇害。

賊犯梁山，邑人中書涂原擊走之。原以中書家居，賊至，集鄉勇與戰箐銑間，伐大松，盛山徑，而用竹畚囊石飛擊之。又以毒矢射賊，中者見血立斃。賊敗退入巴州，爲川兵所破，去攻太平。石砫女土司秦良玉，將兵至夔，蜀撫劉漢臣，運長壽之米，順流濟師。賊知

有備，不敢攻，太平圍解。漢臣及按臣黨崇雅請用涂原以蜀人治蜀兵不許。

賊攻保寧不下；走犯廣元，城上發礮石擊之遁。賊攻保寧，推官張一鶚，按臣劉宗祥，川北道夏時亨，共謀守禦，不能下。走攻廣元，圍七晝夜，城上人發礮石擊之，賊遂遁。

方賊犯麟陵，松滋入歸巴萬山中，荊州推官劉振纓，提施兵從戰香溪壩，平陽壩，斬獲殊衆。而楊正芳有金沙鋪之捷，李卑有蓮花白溝二坪之捷，鄧玘有胡地冲之捷，許名成有仙女山之捷；當時川撫若董石砫兵力扼巫夔，不令得人，諸鎮戮力，可望成功。迺施兵以援荆東下，舍之勿追，變關天險，無一人敢誰何，此賊入蜀之始也。

### 乙亥 丙子

先是賊既退秦楚間，藩封數陷。蜀王泄泄然不知遠慮，成都令吳繼善痛哭於王之朝，以書諫曰：『高皇帝衆建藩輔，基置繡錯，數年以來，踣命亡氏，失其國家。此數王者，非真有敗德失道，見絕於天也。直以擁富貴之貲，狃便安之計，爲賊所利，而不思自全，此非殿下前車之鑒乎？今楚氛日惡，秦關失守，曹闖、姚黃（時姚黃賊初起）陸梁左右，殿下付之悠悠而不恤。夫全蜀之險，在邊不在腹。若設重戍於夔門，劍閣，誠足自固。否則黃牛、白帝，亦屬彝庚；黑水、陽平，更多岐徑。迺欲坐守門庭，謂爲設險，不可解者一也。往者蘭曾

撲滅，獻賊逃遁：止以蘭兵力有虧，獻地利不習。今者荆襄撤其藩籬，秦隴塞其唇齒，揣量賊情，益無瞻忌。而欲援引前事，冀倅將來，不可解者二也。至於錦城之固，不及秦關；白水之險，寧踰湘漢？此可恃以無虞，彼何爲而失守？且城如孤注，救援先窮；時及嚴冬，長驅尤易。累卵不足喻其危，厝火不足明其急。而猶事泄泄，以幸苟免，不可解者三也。爲殿下計，宜召境內各官諮諏謀議，發帑金以贍戍卒，散朽粟以慰饑民，出明禁以絕斲養蒼頭，蠲積逋以免流離溝瘠。募民兵以守隘，結彝目以資援。政教內修，聲勢旁振，則可易危爲安，轉禍爲福。苟或不然，蜀事誠莫知所終矣！竊爲殿下危之。」王不能用。（吳江南人才辯闕達，有謀略，後殉難於蜀。）

丁丑

閏四月，雅州地震。馬湖四土司地震者二。敍州建武、瀘州越雋，皆同日震。

五月，闖賊李自成自秦州犯蜀，連陷南江、通江等邑，尋退去。（自成出身事見正史，此處從略。）

劍州大水。先一日，沿灘巨石數百，皆反覆無定。及水至，民登州堂以避者，免餘俱漂沒，黃腸凶具，架屋棟者纍纍。

九月，龍安地震。榮縣黃時太家地鳴聲聞半里。工科給事中吳宅英言於朝曰：「臣鄉以詔書徵發救關中者無已，壯丁死於瘡痍，老弱困於騷動，以此城邑空虛，關梁不戒。賊蹈瑕抵隙，連陷南江通江二邑。鎮臣侯良柱猶以賊遁爲功，易視賊。占曰：『地震主兵。』又曰：『地鳴者，伏屍流血，災不徒設。』臣竊憂之。」〔字英潼川人。〕

十月丙寅，李自成由漢中趨攻廣元，總兵侯良柱戰死。李自成，混天星，過天星等，以十月初三日破漢中之寧羌州，分其軍爲三：一由黃壩攻七盤關；一由梨樹口，麥坪入廣元；一由陽平關過青岡坪，土門塔，向白水。侯良柱壁廣元，賊至力戰，死於陣。賊結七十營於烏龍山下。〔良柱陣亡，有屍無首，後削生前官職。〕

賊陷昭化，知縣王時化死之。初五日，賊分兵守二郎關。初八日，從淺灘過河，破昭化，知縣王時化不屈死。

賊破劍州，知州徐尙卿及州人楊于鼎等死之。先是初九日，賊攻劍門，州吏士塞石牛道，不得過，回屯江口。初十日，疾趨攻劍州。城將破，知州徐尙卿召士民語之曰：「城不可守，吾惟有死耳，爾等避之！」衆不忍去。尙卿書：「城空不可守，仗節爲誰危。苟竄那無計，殊羞孤影隨！」數語，匿於懷。于鼎與尙卿共守城，城陷，尙卿自縊死。于鼎率子姪諸

生令青等，督衆巷戰，奮臂擊賊。賊怒，支解以死。子姪皆被殺。〔尙卿福建舉人〕

**賊破梓潼。**十二日，梓潼破，庠生趙節妻魏氏被執，給賊曰：「家有積金，窖之江邊，願取以行。」賊善，同至園子潭，氏奮身投水死。

**賊陷江油，執知縣馬宏源。**賊破梓潼，二分其軍，一往縣州，一往鹽亭，一往江油。江油陷，知縣馬宏源被執，不死，尋提問。

**賊攻縣竹，諸生王鐸及其妻趙氏死之。**賊至蘇州，彰明，安縣，羅江，德陽，漢州，聞風先潰。攻縣竹，執諸生王鐸及其妻趙氏，令之跪，鐸大罵不屈，殺之。復脅趙氏，氏亦大罵，賊又殺之。時貢生施奇才妻姜氏，避亂西山，聞賊近，恐其辱也，拔一簪授婢曰：「吾不能逃，汝速去！萬一得生，汝主自北歸來，持此語之。我不敢爲家門羞。」囑畢，投崖死。

**賊焚新都，越一日，焚彭縣。**

**賊掠郫縣，主簿張應奇死之。**攻溫江，丞簿縱繫囚逃。

**賊破金堂，典史潘夢科死之。**鹽亭一殷賊，抄西充，折遂寧，趨潼川，直走金堂，攻破之，夢科不屈死。自是重慶以下，皆戒嚴矣。

**賊圍成都二十日。**蜀王之墳柏刊焉。

冬十有二月，總督洪承疇、總兵曹變蛟帥師援蜀，次於廣元。

初，巡撫王維章以賊去而侯良柱撤隘兵也，相齟齬；上書言之，朝廷深以爲憂。維章守保寧，良柱守廣元。及廣元破，良柱戰沒。賊直逼成都，維章反在其下，不及接。按臣陳廷謨，雖檄總兵羅尙文集永遵、松茂之兵來援，又自以使事訖，新按臣梁士濟已至，意可弛擣。有詔維章、良柱俱落職，戴罪自贖；廷謨降三級。蓋不知良柱之死也。時輔臣劉宇亮宗人，殲於縣竹，告家難；上逮治維章，以傅宗龍代之。

戊寅

春正月，洪承疇大敗闖賊於梓潼，賊還走陝西。

是役也，賊陷州縣三十六，蜀創甚。

夏六月，秦寇再入蜀。寇由陽平、白水再入蜀，巡撫傅宗龍以滇兵二千，與蜀帥羅

尙文謀戰守，卻之。

己卯

保寧天鼓鳴。時成都東嶽廟玉帝像，自動不止。

夏五月，以參政邵捷春撫蜀。〔代傅宗龍也。〕

秋八月，大學士楊嗣昌督師討賊。先是十一年夏四月，張獻忠僞降於穀城，理臣熊文燦責賂黃金蹄裯千珠琲盈斗，他貨累萬受其降。及是年五月，獻忠復叛，攻殺知縣阮之鋗，漢東大擾。上命閣部楊嗣昌督師討之。賜上方劍，宴於平臺後殿，上手觴嗣昌三爵。賜以詩云：「鹽梅今暫作干城，上將威嚴細柳營。一掃寇氛從此盡，還期教養遂民生。」書用黃色金龍蠟箋，後署云：「賜督師輔臣嗣昌。」

張獻忠寇蜀，官軍敗績於湯家霸。先是左良玉羅獵山之敗，〔在七月〕獻忠謀入秦。秦督鄭崇儉率副將張應元、汪之鳳、賀人龍、李國奇扼興安。賊犯興山、太平等縣，屯於永寧關、大巴山，分水嶺，秦蜀之交界。又從義溪走馬家洞、沙子嶺，以闕合江；從鹿耳坡、高竹坪，以闕大寧。蜀撫邵捷春遣其兵二千人，同副將王之綸、方國安分地拒險。八月，官軍敗績於湯家霸。之綸力戰不支，都司何明沒於陣，裨將多傷。

九月，方國安部將岳宗文、譚鋗破賊於三尖峯。

時又破之於黑水河。張獻忠、羅汝才分其軍，自白水之碧魚口入秦，合江之萬家坡。

入楚。

冬十有二月，流賊羅汝才犯蜀。

〔汝才綽號曹操。先豫中童謠云：「鄴臺復鄴臺，曹